

饶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饶平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决议

(2023 年 3 月 16 日饶平县第十六届
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)

饶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经过审查，同意饶平县财政局局长张如明受饶平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饶平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》，批准饶平县人民政府提出的饶平县 2023 年本级预算。

